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江耿旻

電話：05-3620123#8852

傳真：05-3622701

電子信箱：kengmin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林地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1000072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00000A_1100007251_ATTACH1.doc、
376500000A_1100007251_ATTACH2.docx、376500000A_1100007251_ATTACH3.
docx、376500000A_1100007251_ATTACH4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府110年度「福『嘉』安老—推動辦理高齡尊堂長期照顧服務」實施計畫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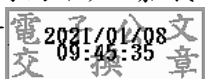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鑑於現今社會已進入高齡化社會，高齡父母之照顧儼然成為公教員工除工作外必須面對之課題，尤其是失能老人之照護，更是迫切需要。本府擬透過協助取得相關照護資源，以提供需求者運用，營造職場友善環境，俾提升本縣公教員工工作效能，同時維護良好家庭生活品質，爰訂定本計畫。
- 二、旨揭計畫實施方式為「協助洽簽優惠長期照顧機構」、「積極宣導長期照顧服務訊息」、「提供公教人員專屬長照保險商品」及「刊載公務福利e化平台」等，請所屬機關（學校）配合辦理。
- 三、本計畫列入本府人事處對所屬人事機構110年績效考核項目，各機關（學校）專任人事人員請依限將洽簽附件免備



文逕送本處，並請至本府人事處網頁(路徑：創新服務／常用表格)下載優惠商店統計表格，填列後以電子郵件寄至承辦人信箱；至兼任(辦)人事人員，洽簽優惠長期照顧機構2家以下(含2家)者敘嘉獎一次，3家以上(含3家)者敘嘉獎二次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人事處退休福利科



裝

訂

線

